

##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提案的情况；
2.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；
3.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##### 1、会议通知情况

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公告(公告编号：2021-030)。

##### 2、召开和出席情况

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9 月 9 日上午 10:30 在北京市海淀区安宁庄北里 8 号楼北京泰山饭店有限公司会议楼二层尚义厅召开。

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1 年 9 月 9 日上午 9:15 至 9:25，9:30 至 11:30，下午 13:00 至 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1 年 9 月 9 日上午 9:15 至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现场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9 日上午 10:30 开始在北京市海淀区安宁庄北里 8 号楼北京泰山饭店有限公司会议楼二层尚义厅召开。董事长郑海涛先生因其他公务安排未能出席本次会议，经董事会在会前推举，由董事兼副总经理石冬静女士代为主持本次会议。

#####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7 人，代表股份 220,596,984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5.4371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216,386,584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5.1424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3 人，代表股份 4,210,4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2946%。

#### **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**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4 人，代表股份 5,410,9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3786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1,200,5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84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3 人，代表股份 4,210,4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2946%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还有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等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**二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**

与会股东经认真审议，通过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### **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**

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220,587,78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58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42%。

#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,401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3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700%。

### **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**

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220,587,78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58%；反对 0

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42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,401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3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700%。

**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217,437,28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5677%；反对 3,150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.4282%；弃权 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42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2,25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1.6049%；反对 3,150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8.2251%；弃权 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700%。

**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217,437,28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5677%；反对 3,150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.4282%；弃权 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42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2,25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1.6049%；反对 3,150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8.2251%；弃权 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700%。

**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217,437,28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5677%；反对 3,150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.4282%；弃权 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42%。

###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25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1.6049%；反对 3,150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8.2251%；弃权 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700%。

#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指派唐申秋律师、苏娟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：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参加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审议事项和表决方式及程序、会议表决结果均符合我国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；
2.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数码视讯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9 月 9 日